

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文件

云监能市场〔2023〕33号

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关于公布云南 统调电厂 2022 年 9-10 月“两个细则” 执行结果的通知

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，各有关市场主体：

按照《南方区域发电厂并网运行管理实施细则》及《南方区域并网发电厂辅助服务管理实施细则》（2020年版）有关规定，云南电力调度控制中心完成了 2022 年 9-10 月云南统调发电厂并网运行考核及辅助服务补偿审核、统计、公示等工作，并将相关情况报送我办。经复核现予公布，请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开展 2022 年 9-10 月“两个细则”结算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云南统调发电厂 2022 年 9 月“两个细则”执行情况
况结算表

2.云南统调发电厂 2022 年 10 月“两个细则”执行情况
况结算表



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

2023 年 2 月 17 日

（主动公开）